

湖南省中医药健康服务业发展行动计划 (2022-2025 年)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实施健康中国行动的意见》（国发〔2019〕13号）《中共湖南省委 湖南省人民政府关于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的实施意见》（湘发〔2020〕13号）《湖南省建设国家中医药综合改革示范区实施方案》及《湖南省中医药“产业振兴”工程实施方案（2021-2025年）》等文件精神，推进实施中医药强省战略，提升中医药健康服务业发展水平，推动中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结合湖南省“十四五”中医药发展规划和国家中医药综合改革示范区建设部署要求，制定本行动计划。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一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中医药工作的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认真落实湖南省第十二次党代会决策部署，全面落实“三高四新”战略定位和使命任务，以建设健康湖南为目标，以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多样化中医药健康服务需求为导向，充分挖掘湖湘中医药特色和潜力，创新服务模式，鼓励多业态与多元投资，加快市场培育，形成完善的中医药健康服务产业链，实现我省中医药健康服务业高质量发展。

（二）基本原则

聚焦需求，提升供给。聚焦人民群众多层次、多样化的中医药健康服务需求，在遵循中医药发展规律的基础上，丰富中医药健康产品与服务供给，拓展中医药健康服务新领域及新业态，提升中医药服务能力和可及性。

传承精华，创新驱动。遵循中医药“传承精华，守正创新”理念，深化中医药健康服务机制体制改革，加强湖湘中医药传统技艺传承，加快科技创新成果转化，实现中医药健康服务管理创新、产品创新、技术创新。

多产联动，融合发展。加强中医药与养生、康复、文化、旅游等产业的融合，发挥龙头示范带动作用，以特色化、规模化、集群化发展模式为引导，推动多产联动，实现中医药健康服务多业态深度融合发展。

政府引领，市场主导。发挥政府在规划引领、政策引导、制度建设和行业监管等方面的作用，营造产业发展良好环境。发挥市场资源配置决定性作用，调动社会力量参与中医药健康服务业发展。

（三）总体目标

立足湖湘中医药健康服务业基础，优化中医药健康服务业发展格局，补齐短板、创新模式，全面提升中医药大健康产业发展水平。到 2025 年，中医药健康服务业内容更加丰富，产业结构更加优化，产品形式更加多样，中医药保健、诊疗、康养等特色技术更加高效，全民中医药养生保健素养显著提高，全省中医药

健康服务业发展迈入新时期。

二、主要任务

（一）传承发展中医药养生保健服务

1. 提升中医养生保健服务能力。加强二级以上中医医疗机构中医康复中心和治未病中心建设。推广 20-30 个中医治未病干预方案，打造健康体检、健康管理、中医调理的一体化服务模式。推动康复医院设置传统康复治疗室。针对心脑血管病、糖尿病等慢性病和伤残等，制定推广 20-30 个中医康复方案。推动医疗服务从注重疾病治疗向注重健康维护转变。鼓励县级中医医院探索建立“县-乡”中医养生保健一体化服务，推动中医养生保健向基层延伸。

2. 支持发展中医养生保健机构。支持社会力量举办规范的中医养生保健机构，培育 3-5 家技术成熟、信誉良好的知名中医养生保健服务集团或连锁机构。支持中医药健康服务企业拓展中医健康状态辨识与评估、健康管理等特色健康服务。支持中医养生保健机构规范经营及创新发展，推动中医经络推拿馆、古方养生会所、太极运动馆、足浴理疗店等非医疗中医养生保健机构建设，大力发展治未病、康复等服务，构建中医药健康服务特色鲜明、布局合理的产业发展格局。

3. 培养中医药养生保健特色人才。支持省内中医药高等院校开设中医养生保健、药膳食疗等健康服务相关专业，鼓励高等院校、科研院所与企业联合成立中医药健康服务人才培养基地，促

进校企合作办学，培养中医药健康服务业急需的技能型、适用型人才。完善中医药膳营养师、养生保健师等健康服务技能人员职业资格认证管理方式，推动省内中医药相关行业协会、学会及企业承担中医药健康服务相关职业（工种）等级认定工作，建立适应中医药健康服务业发展的职业技能等级认定体系。举办中医养生保健、健康管理等职业技能竞赛，培养职业技能能手。

4. 规范中医养生保健技术体系。充分发挥行业协会、学会技术支撑作用，制定湖南省中医养生保健服务规范，发布中医养生保健技术服务目录、服务规范和操作规程，探索建立标准化中医健康状态评估方法，形成针对不同健康状态人群的中医健康干预方案或指南（服务包）。规范非医疗性的中医养生保健服务，提升服务质量和水平。

5. 创新中医特色健康评估与干预技术。支持省内中医药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开展中医养生保健、防病治病以及康复理论方法研究。运用云计算、移动互联网、物联网等信息技术，将中医药特色优势与健康管理、康复医学相结合，研发一批慢病、亚健康等智能化中医健康状态辨识评估及干预技术，开发一批中医药养生保健、治未病等保险产品，构建集健康服务、健康管理、健康保险于一体的中医健康保障模式。

6. 培育中医养生保健多业态。推动太极拳（剑）、五禽戏、八段锦、易筋经、马王堆导引术等传统养生运动进机关、进企业、进社区。推进传统养生运动与休闲体育、信息技术融合，建设中

医养生保健信息服务平台，打造中医养生保健智慧云。针对不同健康状态人群提供高水平、便捷化、个性化中医养生运动方案，培育新型多业态中医养生服务。

（二）创新研发中医药健康衍生产品

7. 建设中医药健康科技创新平台。加强对按照传统既是中药材又是食品物质的研究和试点工作。鼓励省内中医药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及企业开展中医药养生保健产品研发，发挥“中部地区·区域性营养创新平台”引导作用，在药食同源、药膳食疗等领域，支持建设1-2个省级中医药大健康产品研发平台，开发1-2个基于食药营养的慢病智慧管理系统。推进省内中医药企业与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开展产学研协作，支持建设中医药健康产品孵化中心，加快产品研发和转化。

8. 研发中医药健康养生保健产品。整理古今医药文献，加强中医药养生保健产品配方规律研究，挖掘中医药在养生、保健、食疗等方面的独特价值。以湘莲子、湘黄精、湘银花、靖州茯苓、龙牙百合等湘产道地中药材为基础，凝练“湘九味”等品牌内涵，开发40-50个保健食品、药食同源产品、特医食品，研发60-80个功能性药膳、药饮、药浴、药妆（特殊化妆品）等中医药健康产品，满足不同人群需求。

9. 开展药膳饮食“三进行动”。制定全省药膳标准和目录，根据时令节气、不同体质人群、青少年生长、慢病防治等因素制定30-40个药膳食疗技术方案，开发一批药膳预制餐，推出一批

个体化的药膳配方，推动药膳饮食进餐馆（酒店餐厅、景区饭店、社区夜市）、进食堂（医院营养食堂、学生食堂、机关企事业单位食堂）、进家庭（家庭厨房）。定期组织开展药膳科普知识讲座和药膳食疗主题宣传教育活动，推广食疗食补食养理念。针对餐饮机构从业人员培训一批具有药膳知识与服务理念的专业厨师。

10. 研制中医智能诊疗康养设备。支持省内高校、科研院所与企业联合攻关，研发中医预防、检测、诊断、保健、康复系列设备，重点开发新型智能化脉诊设备、经络检测治疗设备、舌诊设备和睡眠促进设备等中医医疗器械。利用现代云计算、物联网等信息技术，开发中医健康辨识系统、智能中医体检系统等中医健康辨识与干预设备。

11. 打造湖湘中医药健康服务品牌。依托中医药企业做好中医药健康产品品牌设计及内涵延展，凸显中医药健康产业优势。利用各类媒体推介省内中医药健康衍生产品。开展“湖南省十佳药膳餐饮企业”“湖南省五好养生中药饮品”“湖南省三优中药化妆品”评选，打造5-10个知名中医药“网红”健康产品，形成具有湖湘特色的中医药健康服务品牌。

（三）融合发展中医药文旅康养产业

12. 建设中医药健康文化传播平台。提升中医药文化内涵，创建2-3个国家级中医药文化宣传教育基地，建设1-2个国家级、4-5个省级中医药文化体验场馆。在乡镇、社区等基层单位以及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医综合服务区(中医馆、国医堂)建设中医药健康文化知识角,实现中医药健康文化普及全覆盖。开通中医药科普微信、微博,建设中医药文化科普网站、栏目或频道,运用手机等移动终端及社交网络、电子阅报栏等新技术新手段,扩大中医药健康文化知识传播范围。

13. 推进中医药健康养生文化传播行动。挖掘、推广马王堆养生文化,开展中医药健康养生文化巡讲,普及中医药健康养生保健知识。创作中医药健康养生文化精品,制作音像作品,将中医药健康养生文化内涵转化为便于民众理解、掌握和应用的养生方法。结合市场需求及现代生活方式,实施中医药健康养生文化传播行动。鼓励少数民族地区弘扬土家医、苗医、侗医等医药养生文化,支持开展具有民族特色的传统节日养生保健宣传活动。

14. 建设中医药康养旅游特色基地。依托涟源龙山、灰汤温泉、幕阜山等国家森林康养基地和浏阳大围山、邵阳崀山、炎陵大院等省级森林康养基地,以及省内“定制药园”、道地药材良种繁育基地、道地药材生态种植基地等,打造森林疗养、研学旅游、温泉康养等体验性强、参与度广的康养旅游产品。持续推进国家森林康养基地、国家中医药健康旅游示范区(基地)、中医药健康旅游综合体、康养型研学旅游基地等示范基地建设,提升中医药康养旅游市场影响力。

15. 开发中医药康养旅游精品线路。依托衡阳南岳衡山、株洲炎帝陵、郴州橘井泉等优秀中医药文化旅游资源,打造 30-40

个中医药康养旅游景点（体验基地），开辟 5-8 条中医药康养旅游精品线路，建设 6-8 个中医药康养旅游特色小镇。开展中医药康养旅游推广活动，推介中医药康养旅游精品线路及景点（体验基地）。在国内外重点旅游市场推出中医药康养旅游产品，遴选一批中医药康养旅游宣传大使，鼓励各地办好具有地方特色的康养旅游节庆活动，提升我省中医药康养旅游知名度、美誉度和影响力。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加强中医药健康服务业工作部署，健全政府引导、部门协作、社会参与的工作机制，协调解决中医药健康服务业发展的重大问题，推动中医药健康服务业可持续发展。各地要结合实际，细化政策措施，制定中医药健康服务业发展行动计划。

（二）强化政策支持。积极出台扶持政策，加大政府财政投入，引导各类社会资金投入中医药健康服务业，形成财政资金、民间资本、商业保险资金等相结合的多渠道投入机制。在投融资、土地供应、落实税费优惠、人才培养、政策保障等方面对中医药健康服务业予以支持和倾斜。

（三）建立评估机制。充分发挥行业组织在行业咨询、标准制定、行业自律等方面的重要作用，引导中医药健康服务业规范健康发展。探索建立中医药健康服务监测检查评估机制，合理制定各项政策措施，推动行动计划各项政策落地实施。

（四）营造发展氛围。多层次、多途径、多角度加强中医药健康服务宣传工作，通过广播、电视、报刊、网络等媒体开展中医药健康服务知识宣传，普及中医药健康养生文化。认真总结、推广中医药健康服务业发展的做法、好经验、好成果，宣传中医药健康服务业发展新成效，让中医药更好地惠及百姓健康。